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6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积极组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阅等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预审情况汇报

1、审计委员会听取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所作的预审情况汇报，并对公司年报需关注事项进行沟通。

2、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 2019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二】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

2020 年 3 月初，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并提出审阅意见如下：

1、公司聘请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应严格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审计过程中若发现重大问题应及时与本委员会沟通；

2、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切实可行；

3、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

同日，审计委员会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第一次审计督促函》，要求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督促相关现场审计人员和汇总审核人员提高工作效率，加快工作进度，有问题及时与我们审计委员会沟通，确保在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审计报告。

【三】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后，与会计师进行进一步沟通

2020年4月3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第一次会议，主要与会计师沟通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进一步解决措施。

【四】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与会计师沟通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2020年4月20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第二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年审注册会计师提交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认真审阅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会计报表，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调整及相关处理意见；

2、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初步审定的财务会计报表，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经审计的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我们无异议。

同日，审计委员会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第二次审计督促函》，要求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在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审计报告，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9年度报告。

【五】在审计报告定稿后，对年审会计师正式出具的财务报告予以审议，并形成相关决议

2020年4月24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如期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2019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第三次会议，会议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同意将以下1-5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4、《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至此，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在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阅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没有发生泄密和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